
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課程架構 112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

附註	全人教育	112	一般共同科目	電腦動畫組	視覺傳達組	室內設計組	金工產品組		
依校規定大一、大三至少修課12學分，大四至少9學分，未達最低修課學分應勒令休學。 (3) 資訊素養 0 學分：不開設全校性必修課程，改以學生需通過本校資訊基本能力檢定為畢業條件，檢定方式採認證或修讀相關課程方式抵免。 (2) 外國語文(非英文)課程。 外國語文 8 學分：大一英文 4 學分及大二主題英文 4 學分。符合本系英文免修標準者，得於修課前一學年度結束(7月31日)前申請免修大二主題英文，改修 4 學分。 (1) 國文 4 學分。 1. 核心課程(8 學分)：大學入門 2 學分、人生哲學 4 學分、專業倫理 2 學分及體育 0 學分、8 小時。一年級每學期必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學分、4 小時。 2. 通識三領域各 4 學分，共計 12 學分(「歷史與文化」必修 2 學分，可計入所屬通識領域規定之學分數內)。 3. 基本能力課程(12 學分)：		大一		選 電腦輔助設計 2 選 圖學 2 必 設計概論 2 必 設計素描 A B 2 必 色彩學 2 必 編排設計 A B 2 必 設計基礎 A B 2 (學期學分)(時數)					
	系必 20 選 8 (時數上 20 下 20)								
	大二		必 設計繪畫 A B 2 選 塑造 2 選 模型製作 2 選 影像意象學 2 選 水彩畫 2	必 數位媒體企劃 2 必 電腦動畫製作(一) 2 必 電腦繪圖 2 必 動畫劇本寫作 2	必 廣告學 2 必 數位攝影與影像處理 2 必 印刷設計 2 必 平面設計 2	必 室內設計(一) 2 必 室內設計表現技法 2 必 人因與材料 2 必 室內設計電腦繪圖 2 必 3D 室內設計電腦繪圖 2	必 基礎金工製作 2 必 產品設計(一) 2 必 產品表現技法 2 必 珠寶設計表現技法 2 必 電腦輔助珠寶與金工設計 2	(上下學期學分)(時數)	
	系必 4 選 12 (時數上 10 下 10)			必 16 (時數上 8 下 8)		必 16 (時數上 8 下 8)		必 16 (時數上 8 下 8)	
	大三		必 藝術與設計心理學 2 選 影視後期特效 2 選 美學 2 選 插畫 2 選 油畫 2 選 商業攝影 2	必 電腦繪圖程式設計 2 必 網頁設計 0 必 影像與音樂 2 必 多媒體 2 必 數位遊戲製作 0 必 電腦動畫製作(二) 2	必 商業影片製作 2 必 廣告企劃 2 必 文案寫作 2 必 包裝設計 2 必 品牌策略與形象識別設計 2	必 室內設計(二) 2 必 專題室內設計 2 必 室內環境與家具 2 必 施工圖與工程管理 2 必 室內設計史 2	必 產品設計(二) 2 必 實用金工造型欣賞 2 必 金工與複合媒材 2 必 珐瑯與鑲嵌 2 必 鍛造與容器製作 2 必 雕蠟與鑄造 2	(上下學期學分)(時數)	
系必 4 選 16 (時數上 10 下 10)			必 16 (時數上 8 下 8)		必 16 (時數上 10 下 6)		必 16 (時數上 8 下 8)		
大四			選 展示設計 2 選 作品集設計-英 0 選 寶石學 2	選 設計與行銷 2 選 設計專業實習 0 選 設計管理 2 金工視傳 電動室設 2	必 畢業專題討論 ABCD 2 必 畢業製作 ABCD 2 (上下學期學分)(時數)				
系必 8 選 14 (時數上 32 下 30)									